

【发布单位】沈阳市人民政府
【发布文号】沈政办发[2009]57号
【发布日期】2009-08-04
【生效日期】2009-08-04
【失效日期】-----
【所属类别】政策参考
【文件来源】[沈阳市](#)

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 2009中国沈阳韩国周活动实施方案 的通知

(沈政办发[2009]57号)

各区、县（市）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2009中国沈阳韩国周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二〇〇九年八月四日

2009中国沈阳韩国周活动实施方案

由沈阳市人民政府和驻沈阳大韩民国总领事馆主办、中国沈阳韩国商会协办，以“友谊、交流、合作、发展”为主题的2009中国沈阳韩国周（简称韩国周），定于2009年9月13日

至18日在我市举行。为做好今年韩国周工作，特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通过中韩各城市、各行业协会、重点企业和我市各区、县（市）举办的经贸洽谈、展览展示和文化交流等系列活动，为沈阳与韩国城市和企业提供相互了解、相互交流、相互合作的平台。

二、主要内容

（一）开、闭幕式活动。

——9月9日下午在沈阳迎宾馆举行开幕新闻发布会，由市涉外大型活动办公室承办。

——9月13日下午在沈阳奥体中心举行开幕式，由市涉外大型活动办公室承办。

——9月18日下午在沈阳迎宾馆举行闭幕新闻发布会，由市涉外大型活动办公室承办。

（二）主体经贸活动。

——9月14日至16日在沈阳举办“韩国百名企业家沈阳行”活动，由各相关区、县（市）政府和开发区管委会承办，市外经贸局负责协调。

——9月12日至16日在辽宁工业展览馆举办韩国进口商品展，由市贸促会承办。

——9月11日至13日在沈阳科学宫举办中韩国际体育健身休闲用品展览会，由相关展览公

司和辽宁对韩交流中心共同承办。

——9月12日至18日在铁西区仙女湖公园举办中韩美食节，由铁西区政府和沈阳相关展览公司共同承办。

（三）文化交流活动。

——9月13日下午在沈阳奥体中心举办韩国KBS歌唱比赛，由韩国KBS、沈阳韩国商会承办，市涉外大型活动办公室负责协调。

——9月13日下午举办中韩诗人作品研讨交流会和诗歌朗诵会，由市文联和韩国诗人协会共同承办。

——9月19日在和平区长白岛地区举办中韩铁人三项友谊赛，由和平区政府、辽宁省国际文化经济交流中心、辽宁对韩经济技术文化交流中心和韩国全国铁人三项竞技联合会共同承办。

——9月1日至13日在沈阳举办韩国语大赛，由沈阳世贸外语学校承办。

三、工作机构及责任分工

韩国周组委会由市政府主要领导担任主任，分管领导担任副主任，各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市涉外大型活动办公室在组委会领导下负责韩国周活动的日常工作。各区、县

（市）、开发区和有关单位也要设立或指定相应的工作组织，责任落实到人，确保各项任务落实到位。

（一）市涉外大型活动办公室牵头负责韩

国周活动的整体策划和综合协调工作；负责承办开幕式、闭幕式、招待酒会等重要活动，协调做好宣传工作，指导、督办其他子项活动的筹备工作。

（二）市外经贸局负责协调组织各相关区、县（市）、开发区开展经贸活动，组织外商驻沈机构和韩国大企业参加招待酒会和开幕式等工作。

（三）市外办（口岸办）负责韩国重要嘉宾和城市代表团的邀请、接待工作，协调口岸单位给予重要来宾相应礼遇，并协助做好韩国展品的通关工作。

（四）市贸促会负责在东北亚（沈阳）进口商品博览会期间，协调落实韩国进口商品展的招展、布展及展务工作。

（五）市政府驻韩代表处负责配合各地区和相关部门做好韩国来宾、媒体的邀请及中韩有关部门的沟通联系。

（六）市委外宣办牵头负责韩国周宣传工作的总体策划、组织协调和具体实施等工作。

（七）市卫生局负责韩国周酒会、餐饮服